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是香港發行文件的一部份。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投資經理：	FIL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百慕達，內部委派)		
次投資經理：	<p>一名或多名獲轉授職能的內部及/或外部次投資經理，詳情載於認購章程「管理及管治」的「次投資經理」一節 (~附註)</p> <p>~ 附註：在過去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管理每項基金全部或部份資產的所有次投資經理名單將刊載於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p>		
保管人：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Luxembourg) S.C.A.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 ：	<p>A類別股份-歐元： 1.53%</p> <p>A類別股份-H每月派息(G)-港元 (對沖)： 1.53%</p> <p>A類別股份-每月特色派息(G)-歐元： 1.52%</p> <p>A類別股份-C每月派息(G)-歐元： 1.53%</p>	<p>A類別股份-累積-美元 (對沖)： 1.53%</p> <p>A類別股份-H每月派息(G)-美元 (對沖)： 1.53%</p> <p>A類別股份-累積-歐元： 1.53%</p>	<p>^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刊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p>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本貨幣：	歐元		
股息政策*：	<p>A類別股份</p> <p>在董事會酌情決定下，每年股息一般於8月首個營業日宣派。董事會預期將建議分派該股份類別的幾乎所有淨收益。</p> <p>A類別股份-累積及A類別股份-累積 (對沖)</p> <p>累積股份不會分派股息，該類股份累積所有利息和其他收益。</p> <p>A類別股份-每月特色派息(G) #</p> <p>在董事會酌情決定下，每月股息一般於每月首個營業日宣派。董事會預期將建議分派該股份類別的幾乎所有總收益，有時也會分派一定程度的資本。</p> <p>A類別股份-H每月派息(G) (對沖) #</p> <p>在董事會酌情決定下，每月股息一般於每月首個營業日宣派。有關分派可能計入因對沖貨幣利率高於基金報價貨幣利率而產生的溢價。因此，當對沖貨幣利率低於基金報價貨幣利率時，股息可能會出現折讓。董事會預期將建議分派該股份類別的幾乎所有總收益。董事會亦可決定在何種程度上從資本作出分派。</p> <p>A類別股份-C每月派息(G) #</p> <p>在董事會酌情決定下，每月股息一般於每月首個營業日宣派。董事會預期將就該股份類別幾乎所有的總投資收益，以及一定程度的資本建議派發股息，期望較「特色派息」類實現更高的派息率。</p> <p># 投資者應注意，由於費用和開支可能會計入基金的資本中，導致可供派息之用的可分派收益增加，因此，基金可能是直接從資本中及/或實際上從資本中作出股息分派。從資本中撥付股息即代表投資者獲付還或提取原有投資本金的部份金額，或從原有投資應估的任何資本收益中獲付還或提取金額。該等分派可能導致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p> <p>*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股息將不會從資本中撥付及/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p>		
財政年度終結日：	4月30日		
最低投資額：	A類別股份	首次投資額 2,500美元	再次投資額 1,000美元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富達基金是在盧森堡成立的開放式投資公司，並受盧森堡金融業監察委員會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CSSF)) 監管。

目標及投資政策

- 本基金是一項多元資產基金，旨在隨時間推移提供收益。
- 基金將最少70%的資產投資於在歐洲上市、設立總部或進行大部份業務之發行機構以及歐洲政府的股票和債務證券。
- 基金將最少50%的資產投資於具有有利環境、社會和管治 (ESG) 特徵 (透過參考外部機構提供的ESG評級或富達ESG評級來確定) 之發行機構的證券。
- 基金可按所示百分比投資於以下資產：
 - 歐洲投資級別債券：最多70%
 - 歐洲未達投資級別^{*}債券：最多50%
 - 歐洲股票：最多50%
 - 歐洲政府債券：最多50%
 - 中國A股和B股及上市境內債券 (直接及 / 或間接)：少於10% (總計)
 - 混合證券 (擁有較類似股票特徵的後償結構工具) 及或然可換股 (CoCo) 債券：少於30%，其中CoCo的比重少於20%
 - 另類投資，例如基建證券和合資格REITS：最多20%
 - 非歐洲投資 (包括股票、政府債券、投資或未達投資級別債券、新興市場債務或合資格的另類投資)：最多20%
 - 貨幣市場工具：最多25%
- 基金可透過富達基金 (香港) 有限公司的合格境外投資者 (「QFI」) 身份、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 / 或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統稱「滬港通及深港通」)、中國銀行同業債券市場 (「CIBM」) 計劃及 / 或香港與中國之間的債券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債券通」) 及 / 或透過在現行法例及法規下基金可獲得的任何准許投資方法直接投資於在任何中國的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的中國A股及 / 或中國境內債務證券，或透過投資於在任何中國的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的中國A股及 / 或債務證券的產品或基金進行間接投資。「中國的受規管市場」是指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大陸銀行同業債券市場 (視情況而定)。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中國A股或與中國A股表現掛鈎的金融工具 (例如透過股票掛鈎票據) 及中國境內債務證券 (例如透過信貸掛鈎票據)，進行間接投資。
- 基金可能投資的閉鎖式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或未獲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相關閉鎖式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股息政策或派息政策並不代表本基金的股息政策或派息政策。
- 在主動管理基金的過程中，投資經理結合宏觀經濟、市場和公司基本因素分析，靈活地基於產生收益的潛力在不同資產類別和地理區域間分配投資。投資經理在評估投資風險和機會時亦會考慮ESG特徵。在確定有利ESG特徵時，投資經理會考慮富達或外部機構提供的ESG評級。透過投資管理流程，投資經理旨在確保被投資公司遵循良好的管治規範。
- 基金可能投資於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可包括以下各類投資工具：額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投資工具、CoCo、主順位非優先受償債券 (又可稱為三級資本債券)，以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下有資格被視作具有損失吸收能力的其他投資工具，以符合其投資政策及限制。在發生觸發事件時，這些投資工具可能須進行或然撇減，或應急轉換為普通股。為遵從證監會發出的規定及指引，有關投資在任何時候將維持在基金資產淨值的50%以下。為免生疑問，基金可將少於3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上述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每個類別的投資工具。
- 基金可使用衍生工具以進行對沖、有效率的投資組合管理及作投資用途。
- 基金將不可把其超過1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由任何單一國家 (包括該國政府、公共機構或當地機關) 發行或擔保，而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
- 基金將不會廣泛進行證券借貸、回購及反向回購協議交易。

使用衍生工具/投資於衍生工具

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為其資產淨值的50%。

* 未達投資級別證券應指獲標準普爾評為 BB+級或以下，或由其他國際認可評級機構給予同等評級的證券 (若評級出現分歧，則採用最佳兩項信貸評級中的較差者)。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詳情 (包括風險因素) 請參閱香港發行文件。

資本及收益的風險 (投資風險)

- 基金的資產須承受價值波動。恕不保證閣下可獲償還本金。閣下可能無法收回最初的投資金額。基金過去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

股票風險

- 基金的股票證券投資可能受個別公司的活動和業績，或一般市場和經濟狀況或其他事件 (包括投資情緒、政治和經濟狀況改變，以及特定發行機構因素) 影響而反覆波動，而且波幅有時可能十分顯著。

與債務證券有關的風險

- 信貸 / 交易對手風險 (見下文 (「信貸 / 交易對手風險」))
- 利率風險 (見下文 (「利率風險」))
- 評級下調風險 (見下文 (「評級下調風險」))
- 估值風險 (見下文 (「估值風險」))
- 信貸評級風險 (見下文 (「信貸評級風險」))

利率風險

- 投資於基金須承受利率風險。一般情況下，當利率下調時，債務證券價格將上升，而當利率上調時，其價格則下跌。

評級下調風險

- 債務工具或其發行機構的信貸評級其後可能會遭下調。若發生有關降級行動，基金的價值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投資經理不一定能夠出售被調低評級的債務工具。

信貸/交易對手風險

- 基金須承受基金可能投資的債務證券發行機構的信貸 / 違約風險。

信貸評級風險

- 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存在局限性，且並不時刻保證有關證券及/或發行機構的信貸可信性。

估值風險

- 基金所持投資的估值可能涉及不明朗因素和判定性的決定。如證實有關估值不正確，可能會影響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

未達投資級別債務證券/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的相關風險

- 基金可能投資於未達投資級別債務證券或未獲評級證券。與較高評級/收益率較低的債務證券比較，該等證券一般須承受較低流動性、較大波幅，以及較高的違約及損失本金和利息的風險。

收益性證券

- 雖然基金一般將投資於收益性證券，但不保證所有相關投資均能締造收益。若基金的相關投資屬收益性資產，收益較高一般意味著 (a) 股票證券的資本增值潛力將減少；及 (b) 定息證券的資本增值及/或貶值潛力將增加。

投資於CoCo及其他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的風險

- 基金可投資於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這些特點是專為遵循適用於金融機構的特定監管規定而設計，一般包含條款及條件，具體註明一旦發生以下情況：(a) 當金融機構接近或處於無法繼續經營的狀態；或 (b) 當金融機構的資本比率降至指定水平時，投資工具可能須進行或然撇減，或應急轉換為普通股。
- 與傳統債務工具比較，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債務工具在發生預定的觸發事件 (如上文所披露的事件) 時，須承受較大的資本風險，因為該等工具一般須承受撇減或轉換為普通股的風險。有關觸發事件很可能不在發行機構的控制範圍之內，而且性質複雜並難以預測，可能導致該等工具的價值大幅降低或完全減值。
- 在觸發事件啟動的情況下，可能會引發價格及波幅風險蔓延至整個資產類別。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債務工具亦可能面對流動性、估值和集中行業投資風險。
- 基金可投資於CoCo，有關證券高度複雜，而且風險高。CoCo是一種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混合債務證券，旨在於一旦發生若干「觸發事件」，把證券轉換為發行機構股份 (可能按折讓價轉換)，或撇減其本金 (包括永久撇減至零)。CoCo的票息付款由發行機構全權酌情釐定，並可隨時基於任何理由及在任何一段期間取消。
- 基金亦可投資於主順位非優先受償債務。雖然該等工具的償債順位一般比後償債務為高，但在發生觸發事件時，其可能面對撇減，並將不再屬於發行機構的債權人償債順位等級，這可能會導致完全失去所投資的本金。

與動態資產分配策略有關的風險

- 基金可能定期重整投資，因此，基金所引致的交易成本可能高於採取靜態分配策略的基金。

資產配置風險

- 基金須承受其資產配置中所包含的所有資產類別的風險。若資產類別之間的相關或不相關規律不符合預期，基金可能會經歷比其他情況下更大的波動或損失。

外幣風險

- 基金的資產可能以非基本貨幣計算。此外，基金的某類別股份可能指定以非基本貨幣計值。這些貨幣與基本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外匯管制變動可能會對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負面影響。

歐元區風險

- 鑑於歐元區若干國家的主權債務風險持續令人憂慮，基金在該地區的投資可能須承受較高的波幅、流動性、貨幣及違約風險。任何不利事件，例如主權信貸評級下調或歐盟成員國退出歐元區，均可能對基金的價值造成負面影響。

可持續發展投資

- 在基金選擇投資時權衡ESG或可持續發展準則的情況下，其表現可能低於市場或其他投資於類似資產但不採用可持續發展準則的基金。基金的投資政策所採用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會導致基金錯失良機，未能買入若干有望造好的證券，及/或基於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而被迫在不利時機出售證券。因此，ESG準則的應用可能會限制基金按照其屬意的價格和時間購入或出售其投資的能力，因此可能導致基金蒙受損失。
- 證券的ESG特徵可能會隨著時間而改變，在某些情況下，投資經理可能須被迫在不利時機（單從財務角度來看）出售該等證券，導致基金的價值下跌。
- 使用ESG準則亦可能導致基金集中投資於專注ESG的公司，而其價值可能會比其他具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價值波動。
- 由於並無公認的原則和指標以評估ESG基金投資項目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因此ESG評估方法缺乏標準化的分類法，不同ESG基金採用ESG準則的方式可能有所不同。
- 雖然基金在選擇投資時，可能會使用部份基於第三方資料的專有ESG評分程序，惟這些資料可能不完整、不準確或未能提供，因此會構成投資經理可能對證券或發行機構作出錯誤評估的風險。
- 評估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及證券選擇可能涉及投資經理的主觀判斷。因此，存在可能無法正確應用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特徵，或基金可能間接投資於不符合相關可持續發展特徵的發行機構的風險，而且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隨時間而改變。
- 在作出符合ESG排除準則的代理投票決定時，基金可能並不總遵循發行機構短期表現最大化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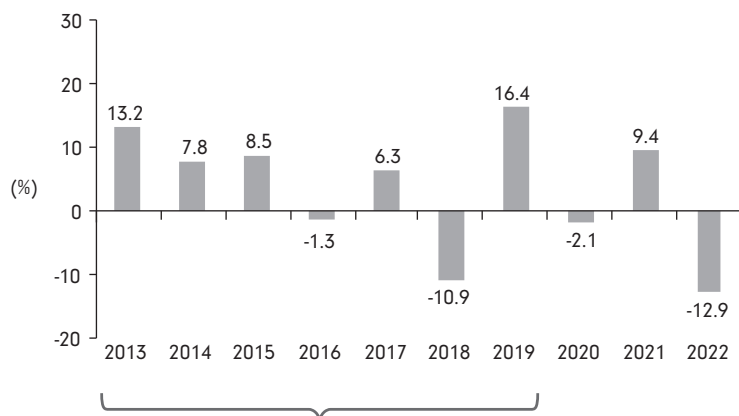
從基金的資本中及/或實際上從基金的資本中作出分派的相關風險

- 從資本中及/或實際上從資本中直接撥付股息即代表投資者獲付還或提取原有投資本金的部份金額，或從原有投資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中獲付還或提取金額。任何該等分派可能導致每股/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對沖股份類別的報價貨幣與基金的基本貨幣之間的利率差異，可能會為對沖股份類別的分派金額及資產淨值帶來負面影響，導致從資本中撥付的分派金額增加，進而令資本流失的程度高於其他非對沖股份類別。

金融衍生工具

- 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為其資產淨值的50%。偶爾使用衍生工具可能會引發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波幅風險、估值風險及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成份可能導致基金所蒙受的損失顯著高於其投資於該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基金須承受錄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2019年之前的各年業績表現是於不再適用的情況下達到，因投資目標已於2019年作出修訂。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有關數據顯示A類別股份-歐元在有關曆年內的價值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歐元計算，當中反映出經常性開支，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須支付的認購費和贖回費。
- 基金推出日期：1994年
- A類別股份-歐元推出日期：1994年
- A類別股份-歐元獲選為最適合的股份類別代表，因其擁有最長過往紀錄及以基金報價貨幣計值。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閣下就基金股份交易須繳付以下費用：

認購費	A類別股份-最高為資產淨值的5.25%
轉換費	一般最高為資產淨值的1%，但由毋須支付認購費的股份類別轉至其他須支付認購費的股份類別，須繳付的轉換費最高將相當於擬轉入股份類別的全部認購費
贖回費	不適用

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管理費*	A類別股份-每年最高為資產淨值的1.00%
保管費	由資產淨值的0.003%至0.35%不等
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最高為資產淨值的0.35%

* 每年管理費最高可上調至基金資產淨值的2%，閣下將在有關費用調整前最少三個月收到通知。

其他費用

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所有其他費用及收費詳情載於香港發行文件。請注意，在向股東發出最少一個月事先通知後，部份費用最高可上調至指定的許可上限。詳情請參閱香港發行文件。

其他資料

- 在基金交易截止時間，即交易日下午五時(香港時間)或之前經我們收妥由閣下直接或透過分銷商提出的認購、贖回或轉換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股份價格執行。閣下在提出有關要求之前，應向分銷商查詢其內部交易截止時間(可能早於基金交易的截止時間)。
- 本基金在每個營業日計算資產淨值及公佈股份價格。基金資產淨值(A類別股份除外)將刊登於南華早報及香港經濟日報。A類別股份的資產淨值將於www.fidelity.com.hk *發佈。
- 投資者亦可於www.fidelity.com.hk *下載基金的股份類別代表及(如適用)可供香港投資者認購的其他股份類別的往績表現資料。
- 有關過去12個月從淨可分派收益及資本中撥付的股息成份詳情，可向香港代表索取，亦可於基金的網頁：https://www.fidelityinternational.com/legal/documents/FF/HK-zh_en/fdpc.ff.HK-zh_en.HK.pdf *下載。
- 投資者可致電富達投資熱線(電話：+852 2629 2629)取得中介機構的資料。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此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